

# 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職英文說新聞比賽要點

## 壹、活動目的：

- 一、藉由競賽活動增進學生英語文基礎能力，提升演說能力與表達技巧。
- 二、透過新聞事件的閱讀與描述，增進學習外語的學生對新聞英文的重視。
- 三、提升學生英文口語表達能力，提供各校互相觀摩的機會，促進高職生之國際競爭力。

##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南臺科技大學
- 三、承辦單位：應用英語系

## 參、參加對象：

- 一、全國高職、綜合高中各年級、五專 1、2、3 年級在學學生
- 二、具中華民國國籍或母語非英語的外籍學位生。

## 肆、辦理方式：

- 一、比賽日期：113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五)。
- 二、報名：分為英語主修組及非英語主修組兩組，
  - (一) 第一階段：各校報名每組以 1 隊 (2 人)為限，各組參賽隊伍總額 40 隊以為限  
第二階段：參考第一階段報名狀況及比賽場地條件限制，1 月 29 日公布名額；  
報名不分學校，依參賽者報名先後順序登記。
  - (二) 報名日期：第一階段自即日起至 113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五)報名截止。  
第二階段自 1 月 29 日(星期一)至 2 月 23 日(星期五)報名截止。
  - (三) 報名方式：一律以網路報名，請上南臺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網頁連結報名系統。

(網址：<https://english.stust.edu.tw/tc/node/2024NewsTelling>)

- 三、比賽地點：南臺科技大學，考試教室請依本系網站活動公告為主。

## 伍、比賽方式

- 一、競賽題目命題與進行：
  - 參賽隊伍必須選擇與「聯合國 SDGs 永續發展目標」相關的新聞為素材的範圍。
  - 參賽隊伍以 2 人為一隊，針對新聞內容以聊天、對談、分析討論等方式來展現新聞內容，而不是報導新聞。
  - 參賽隊伍展現新聞內容時不能使用任何工具或道具，只能輔以相關新聞照片，最多 4 張。[照片請於 113 年 3 月 8 日前寄至 english@stust.edu.tw](mailto:english@stust.edu.tw)。

- 參賽隊伍展現新聞內容的時間以四分鐘為限。

## 二、比賽時間及地點：

參賽隊伍必須於比賽開始前 20 分鐘至考場完成報到手續；比賽開始後不得進場。

測驗時間：依本系網站活動公告為主，公告日期為 113 年 3 月 1 日。

## 三、評分標準：

1. 英語表現 (發音咬字、語調正確度、流暢度等)：40%
2. 新聞展現 (新聞內容的鋪陳、細節的描述、重點的強調等)：40%
3. 團隊表現 (參賽隊員之間的分工合作)：20%

## 陸、獎勵：

各組依成績高低各組擇優錄取 7 隊，分別頒給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及獎金，詳細說明如下：

- 第一名：各組取 1 名，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8,000 元
- 第二名：各組取 1 名，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5,000 元
- 第三名：各組取 1 名，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3,000 元
- 佳作：各組取 4 名，每組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1,000 元

## 柒、注意事項：

- 一、參賽隊伍請勿穿著或攜帶任何標示或象徵所屬學校之圖案及名稱的服裝 (包含校服、校徽、校名及運動服等)，參賽過程亦不得說出校名，以免影響評審的公正性，
- 二、比賽進行中請勿在會場內外進行練習行為，並請準時進入會場觀賽。
- 三、參賽學生若現場發生急症，致中斷比賽，該生成績不納入評比，並視為自動棄權、不得重新比賽。
- 四、為預防產生流行疾病傳染群聚效應，請帶隊教師及參賽學生盡量配戴口罩。參賽學生自行決定是否配戴口罩進行比賽。
- 五、其他重要比賽公告或修訂，請見南臺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網頁之最新消息。

## 捌、承辦單位：

南臺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

電話：06-253-3131#6100

地址：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 1 號

聯絡人：林尹星老師

電話：06-253-3131#8215

0919636417